



201719121931

国科(佛山)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Guoke (Foshan) Testing and Certification Co., Ltd.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GKJC-M201812173

委托单位: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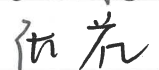
受检单位: 增城棠厦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

受检单位单位: 增城荔城街棠厦村鸡心岭

样品类型: 土壤

编制日期: 2018年12月08日

编制: 黄有芳 

审核: 张花 

批准人: 陈华山 

签发日期: 2018.12.8



检测机构

名称: 国科(佛山)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注 意 事 项

1. 报告涂改无效。
2. 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（附页须加盖骑缝章）。
3. 委托送检检测数据仅对来样负检测责任；采样检测数据仅对当次采样检测负责。
4.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5. 报告无审核及批准人签名无效。
6. 对报告有异议时，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15日内通知本公司，否则视为认可该报告。

名 称：国科（佛山）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深海路17号瀚天科技城A区八号楼101、201

邮 编：528200

电话号码：4008529339 电话：0757-86265257

网 站：www.zk-jc.com

一、检测目的

受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委托，国科（佛山）检测认证有限公司对增城棠厦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的土壤进行检测，为环境管理提供相关依据。

二、检测内容

检测内容见表 2-1。

表 2-1 检测内容一览表

类别	检测项目	点位名称/编号	频次/天数
土壤	pH 值、砷、汞、铅、镉、铜、锌、铬、镍	4 号点 (23°22.8109N, 113°47.6576E) ■4	1 次/天, 1 天

“本页以下空白”

三、检测结果

检测结果见表 3-1。

表 3-1 检测结果一览表

委托单位: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		受检单位: 增城棠厦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					采样日期: 2018-11-19				
采样人员: 林锋、邓智杰		采样依据: 《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 (HJ/T166-2004)									
监测项目: 土壤		天气情况: 晴									
编号	采样位置	样品性状	检测项目及结果 mg/kg (除注明者外)								
			pH 值 (无量纲)	砷	汞	铅	镉	铜	锌	铬	
1	4 号点 (23°22.8109N, 113°47.6576E) ■4	黄褐色, 砂土, 中量根 系, 30%砂砾含量	5.66	2.00	1.45	53.3	0.07	1	62.6	L	L
备注	1.本次监测结果仅对当时的采样环境有效。 2.“L”表示结果低于检出限。 3.点位分布图见图 5-1。										

“本页以下空白”



四、检测项目、方法依据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检测项目、方法依据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4-1。

表 4-1 检测项目、方法依据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使用仪器	检出限
土壤	pH 值	土壤 pH 的测定 NY/T 1377-2007	PHSJ-4A pH 计	0.01 (分辨率)
	砷	土壤和沉积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 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680-2013	AFS-9700 原子 荧光光度计	0.01mg/kg
	汞	土壤和沉积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 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680-2013	AFS-9700 原子 荧光光度计	0.002mg/kg
	铅	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 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7141-1997	Z-2000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	0.1mg/kg
	镉	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 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7141-1997	Z-2000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	0.01mg/kg
	铜	土壤质量 铜、锌的测定 火焰原子 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7138-1997	Z-2000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	1mg/kg
	锌	土壤质量 铜、锌的测定 火焰原子 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7138-1997	Z-2000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	0.5mg/kg
	铬	土壤 总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HJ 491-2009	Z-2000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	5mg/kg
	镍	土壤质量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法 GB/T 17139-1997	Z-2000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	5mg/kg

“本页以下空白”

五、点位分布图

土壤布点见图 5-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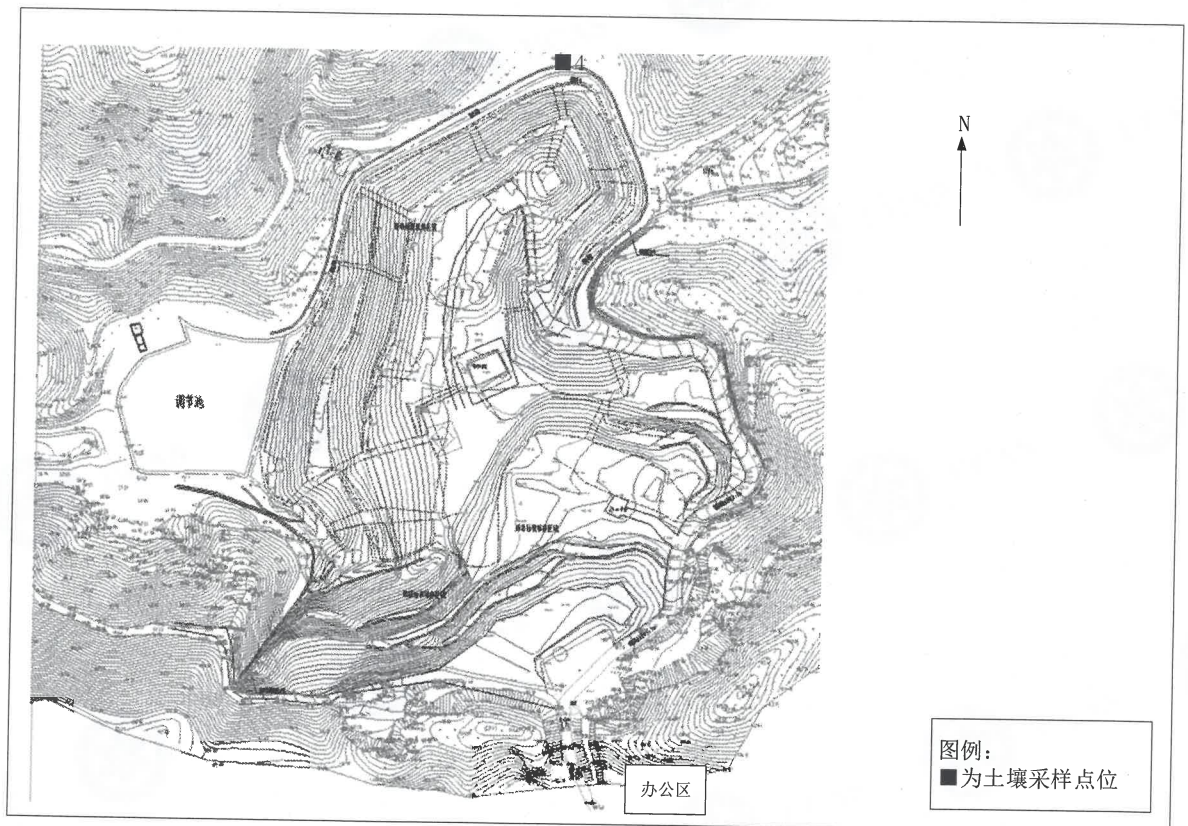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5-1 土壤布点图

“本报告结束”